

关于冯亮等同志职务（职级）任免的通知

厅机关各处室、直属各事业单位：

根据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》等，经自然资源厅党组会议研究，决定：

冯亮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一级调研员；

杨亚林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四级调研员；

于洋、窦晓刚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综合处副处长；

王沐锴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法规与宣传处（行政审批办公室）副处长；

刘慧丽、杨晓军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法规与宣传处（行政审批办公室）二级调研员；

李松兴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处副处长；

姜玉红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副局长、二级调研员；

张媛、梅丽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规划局副局长；

袁雪红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国土空间规划局三级调研员；

杨智军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地质勘查管理处副处长、三级调研员；

贺永红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地质勘查管理处二级调研员；

马学萍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矿业权管理处副处长；

吴春玲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矿业权管理处四级调研员；

余丽娟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矿产资源保护监督处二级调研员；

李湘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处副处长；

杨柯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科技发展处副处长；

崔振江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科技发展处二级调研员；

郭敏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科技发展处三级调研员；

丁尚宏、崔鹏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督察与执法监督局副局长；

姬晓楠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督察与执法监督局二级调研员；

马学江、鱼克哲、李振宇、叶青海、刘祥、叶彩荣、赵成、徐健、郭宏强、刘晓丽、李媛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督察与执法监督局四级调研员；

陈文鹏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财务审计处二级调研员；

摆文清任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机关党委（人事与老干部处）二级调研员。

以上同志原任职务（职级）自然免除。

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党组
2024年2月28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驻厅纪检监察组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

2024年2月29日印发
